



《约翰一书》讲道集

王保罗牧师



目录：（提示：点击任意目录任意标题，可以直达相应讲章。）

《你們要彼此相交》	2
《不再犯罪》	7
《對所有人的命令》	11
《遠離世界的誘惑》	16
《真假基督》	21
《住進恩膏裏》	27
《神兒女的樣式》	31
《靈界的爭戰》	36
《彼此相愛的根源》	40
《彼此相愛的流出》	44
《彼此相愛的證明》	48
《彼此相愛的結果》	52
《彼此相愛的代求》	56

《你們要彼此相交》

約翰壹書 1:1~10; 8/22/2024

引言

上週主日，我們講了禱告的能力，講完之後有弟兄姊妹來找我，說，牧師，現在我才知道原來禱告的能力並不是一個人禱告以後有多大的能力，而是一個人禱告之後自己放下了多少能力，從而神在這沒有多少能力的人的禱告中得到多少祂當得的榮耀。這就是禱告能力的奧秘，我們有沒有抓住這個奧秘呢？

今天我們開始講約翰壹書，剛才主席帶領我們讀的經文，是第一章全章。今天我講道的題目是《你們要彼此相交》，分三個方面來講：彼此相交的喜樂源頭 (TheSourceofJoice; 出黑暗進光明 TheCostofturninglight; 彼此相交的紐帶 TheBridgefromdarknesstolight.

我們先來看第一點：

相交的喜樂源頭

約翰的書信讀起來與眾不同，可能是因為主耶穌基督在十字架上將母親馬利亞託付給他，或許是因為他跟主耶穌的個人關係也特別親近，以致於我們不難從他的字裏行間看出他生命中與主關係的親近，是非同尋常的。

約一 1:1 論到從起初原有的生命之道，就是我們所聽見、所看見、親眼看過、親手摸過。

我們留意約翰的用詞，我們可以感到神真的就在他身旁，然後他就將他親眼所見的再告訴我們：

「起初原有」：指基督在成了肉身之前已經與神同在。

「所看見」：原文是「親眼看見過」。

「親眼看過」：原文含有「仔細觀察過之意」。

約翰這裡在講一件很重要的事情，就是：耶穌基督是活出來的話語。這是一塊房角石。正是因為這塊基石，我們今天可以彼此相交。

那麼為什麼我們可以因為祂是生命之道，就可以彼此相交呢？第一，祂是真理！祂是起初原有的道，就是自有永有的道。第二，這起初原有的道不是高高在上的道，乃是生命之道。不但是有神生命的道，並這道成為人的樣式。約翰說他曾聽見、曾看見、並且強調是親眼看過、親手摸過的。就是可彼此相交的生命之道。

約一 1:2（這生命已經顯現出來，我們也看見過，現在又作見證，將原與父同在、且顯現與我們那永遠的生命、傳給你們。）

「顯現」：指基督首次到世上來的顯示。

約翰的意思是說，他是將神藉著耶穌基督所顯現出來的生命之道向我們作見證。約翰滿懷喜悅的激情告訴我們，他所見證的生命之道，將帶給我們有永遠的生命。

那麼為什麼約翰要見證他所親眼看過、親手摸過的生命之道是永生之道呢？從整本約翰壹書的對象來看，是一群已經相信了耶穌基督的人，而且當時的教會已經初具規模。但這條天路是一條窄路，實在是不容易走的一條路。好比是一個人行走在虎狼出沒的荒郊野外之中，若不結伴而行，恐遭不幸。

老約翰當時寫這本書時，人在以弗所。那時對教會威脅最大的除了羅馬帝國的逼迫外，更大的的是盛行一時的諾斯底主義。在接下來的講道中我會常常提到它，現在我不多講。簡單地說，諾斯底主義不認耶穌基督的道成肉身。這也就是老約翰在信的開始那麼強調耶穌基督是從天父那裡來的真理，而真理是可以被聽見、被看見及親手摸過的。

老約翰進一步說：我們今天在教會裏的彼此相交，就是等於我們在基督裏與天父、主耶穌及聖靈相交。

約一 1:3 我們將所看見、所聽見的傳給你們，使你們與我們相交。我們乃是與父並他兒子耶穌基督相交的。

「相交」：原意為共同享有（參路 5:10）；在信仰上表示共享一些福氣、經歷、使命，並且互相契合的意思。

大家試想想看，這是何等大的喜樂呢？我們今天如果在教會裏彼此相交，就有神的同在！難道我們不感到奇妙嗎？

約一 1:4 我們將這些話寫給你們，使你們〔有古卷：我們〕的喜樂充足。

但是當我們嘗試去彼此相交的時候，似乎總是感到不容易。好像老約翰告訴我們的彼此相交所帶來的喜樂並不容易享受到，更別談喜樂充足了。

神的話，勿庸置疑！彼此相交是神的命令，我們不需要去懷疑！那麼為什麼我們似乎並不常常享受到因彼此相交而帶來的喜樂呢？是什麼攔阻我們去享受這充足的喜樂呢？

出黑暗進光明

約一 1:5-7 神就是光，在他毫無黑暗。這是我們從主所聽見、又報給你們的信息。我們若說是與 神相交，卻仍在黑暗裡行，就是說謊話，不行真理了。我們若在光明中行，如同 神在光明中，就彼此相交，他兒子耶穌的血也洗淨我們一切的罪。

這三節經文告訴我們說，因為神就是光，所以只能與祂在光中彼此相交。你說可不可以留一點黑暗給自己呢？不行！約翰特別強調：神就是光，在他毫無黑暗。這是我們從主所聽見、又報給你們的信息。約翰這麼講，是針對諾斯底主義而言的。因為諾斯底主義認為，可以一方面信上帝，但同時卻可以活在罪中。他們認為靈魂與肉體可以分開。約翰針對諾斯底主義的謬論，告誡弟兄姊妹，我們若說是與 神相交，卻仍在黑暗裡行，就是說謊話，不行真理了。

可能我們會想，用不用那麼認真呢？誰能那麼完美嘛？有時適當在黑暗裏走走，也沒有什麼了不起嘛！其實神也一定會體諒我們的軟弱，用愛心包容我們的罪。再加上有時也未必是那麼絕對的真理，只要不是反對耶穌基督道成肉身的真理，就睜一隻眼，閉一隻眼算了，何必那麼認真呢？

我們看第七節，我們若在光明中行，如同神在光明中，就彼此相交，他兒子耶穌的血也洗淨我們一切的罪。

原來，我們是否行在光中，與一件事有關：就是若行在光中，就罪得赦免；反之就不得赦免。

這樣一來，問題就來了：神在光中，人因為是罪人的緣故並不一定每時每刻活在光中。又不能有時在光中，有時在暗中。那麼該怎麼辦呢？原來罪是攔阻我們彼此相交的最大的障礙。面對我們自己的罪，不同的態度，就會產生不同的結果。

我們看第八節：

相交的紐帶

約一 1:8 我們若說自己無罪，便是自欺，真理不在我們心裡了。

這是第一種態度：當人還沒信主以前，若非蒙聖靈光照，是不會認識主的。若不認識聖潔無罪的主，也無法認識自己是個罪人，若不認識自己是個罪人，自然也不會承認自己是有罪的了。這樣聖靈也就當然不會住在我們心裏了，沒有聖靈的同在，真理也就無從談起了。所以第一步，信主很重要！不信的後果就是心中沒有真理，天天與歪理同行。這樣的人生誰要呢？

約一 1:9 我們若認自己的罪，神是信實的，是公義的，必要赦免我們的罪，洗淨我們一切的不義。

第二種態度是認罪的態度。信主，有真理在心中，認罪就成為生命的一個部分。我們與神的相交是透過認罪達成的。我們與弟兄姊妹之間的彼此相交是透過彼此認罪達成的。換言之，當我們彼此認罪時，彼此間的相交就真正地產生了。

我們一旦認罪，神的應許就臨到我們：我們若認自己的罪，神是信實的，是公義的，必要赦免我們的罪，洗淨我們一切的不義。就等於馬上從一個污穢的人變成一個潔淨的人。何樂而不為呢？但往往是因為我們的罪使我們即使已經信主，卻仍然難以認罪。

約一 1:10 我們若說自己沒有犯過罪，便是以 神為說謊的，他的道也不在我們心裏了。

這是第三種態度：抵賴的態度，這也是最壞的態度。抵賴的人不但心中沒有真理，還說神是說謊的。就是說他比神還大，以他自己為真理的標準。

《不再犯罪》

約壹 2:1~6; 8/29/2004; CarrolltonChineseChurch

主旨：如果說不再犯罪是指我們不要長期、習慣性的活在罪中，那麼，即使我們偶爾被罪惡所勝，也不必灰心！因為我們可以靠著那加給我力量的主耶穌基督，孜孜不倦地活在光中，行在神的旨意中了。

引言

有一位婦女來見神父，說，神父，我犯罪了。神父問，何罪？婦女答曰，姦淫罪。神父問，犯了幾次？答曰，三次。神父說，念兩次玫瑰經，然後為每一次犯的罪交\$15:00，每次\$5.00。婦女離去，又來一位少年人，對神父說，神父，我犯罪了。神父問道，何罪？答曰，姦淫罪。神父問，犯了幾次？少年說，一次。神父說，念兩次玫瑰經，交\$15:00，每次\$5,00,少年問，還剩\$10.00 怎麼辦？答曰：本週你還有兩次再犯此罪特價的機會。

當然這是一個笑話。從這個笑話裏我們看見今天這個世界的價值觀已經離聖經越來越遠了。聖經教導我們是不再犯罪，但這個世界卻叫我們可以向罪妥協、可以讓步、可以講價錢、可以有再犯罪的機會。今天我們要一同思想到底什麼是《不再犯罪》？什麼是犯罪？什麼是罪？以及不再犯罪的原因、前提及實踐。

那麼到底什麼是不再犯罪呢？是什麼原因使我們可以不再犯罪呢？

不再犯罪的原因 v.1~2

2:1~2,我小子們哪，我將這些話寫給你們，是要叫你們不犯罪。若有人犯罪，在父那裏我們有一位中保，就是那義者耶穌基督。我們的罪作了挽回祭，不是單為我們的罪，也是為普天下人的罪。

約翰在以弗所寫這封信時，年紀已經老邁，他的心裏充滿了對他屬靈兒女的關愛。他所稱呼的「小子們哪」的「小子」在原文中的原意是兒女的意思。老約翰好像

要交給兒女們一筆頗大的遺產，他說，我將這些話寫給你們，他所有的就是神寶貴的話語。他要向我們說什麼呢？老約翰繼續說，是要叫你們不犯罪。

什麼是不犯罪呢？是否就是從此以後我們就真的不再犯罪了呢？當然不是！但問題仍然沒有解決的是：一方面老約翰叫我們不再犯罪，但另一方面卻又說我們會犯罪，這不是自相矛盾嗎？第二章第一節與二章第八、十節講的就是這一對矛盾。

怎麼辦呢？問題出在哪兒呢？問題的答案在希臘文原文的動詞時態，是現在時，表示犯罪這個動作的持續性、持久性、及習慣性。

老約翰的意思是，不錯，基督徒會犯罪！但不會一直犯下去，絕不能以犯罪為生，也不能以犯罪為習慣，以致習以為常。在約翰的心目中，基督徒應該是力爭不去犯罪，但偶爾也經不起罪惡的引誘。在基督徒一生的道路中，通常是行在神的道中，但有時也會絆倒摔跤。他一生的目標是成為義人，但偶爾也會向罪惡屈服。

有些沒有信主的朋友有個誤會，以為是基督徒就不應該犯罪！甚至如果基督徒犯罪，那麼基督就不可信了。其實基督徒與非基督徒之間的區別並不是誰會不會犯罪，事實上他們都會犯罪，只是，基督徒是罪人，但蒙恩得救了；而非基督徒也是罪人，可就到此為止了。

我們應該明白，我們信了主，我們不應該犯罪，但聖經警告我們會犯罪。但即便犯了罪，我們也沒有理由絕望，而應該重新站起來，再一次地像主耶穌基督那樣生活。

約翰繼續說，若有人犯罪，在父那裏我們有一位中保，就是那義者耶穌基督。我們的罪作了挽回祭，不是單為我們的罪，也是為普天下人的罪。

所以，我們不再犯罪的原因就是，因為耶穌基督在十字架上為我們成就了挽回祭，使我們可以不再需要繼續停留在罪惡的內疚與絕望中，乃是可以昂首闊步地走出罪的捆綁。

那麼我們怎樣才能做到不再犯罪呢？有什麼前題是我們必須要遵守的呢？

不再犯罪的前提 v.3~4

v.3~4,我們若遵守他的誡命，就曉得是認識他。人若說我認識他，卻不遵守他的誡命，便是說謊話的，真理也不在他心裏了。

約翰在這裡提出不再犯罪的前提就是遵守神的誡命。這裡誡命希臘文原文中是複數，表明神對人多方面的具體要求。

約翰是不是在這裡說，只要我們達到神誡命中對我們多方面的具體要求，就可以不再犯罪了呢？當然不是！因為一方面我們不可能達到上帝完美誡命的標準，另一方面，我們事實上仍會犯罪。

問題出在哪兒呢？仍然是約翰一書的動詞大都用現在時，這兩節中出現的「遵守」，是情態動詞的現在式，表示一個人不再犯罪的前提，是他願意一直堅持不懈地遵守神的誡命。有時會跌倒，但不灰心，仍然繼續遵守，仍然孜孜不倦地遵循神的心意而生活！

好，我們可以堅韌不拔地持守，跌倒也不放棄，也不灰心！但到底怎樣才能做到不再犯罪呢？怎麼樣才能實踐出這條真理呢？

不再犯罪的實踐 v.5~6

v.5~6,凡遵守主道的，愛神的心在他裏面實在是完全的。從此我們知道我們是在主裏面。人若說他住在主裏面，就該自己照主所行的去行。

約翰的意思是說，當一個人一直不放棄地行在主的道中，在神的眼中，他就是完全人，因為他有愛神的心。

什麼是愛神的心呢？就是以耶穌基督的心為心去行事為人。下週開始的主日學由鞠傳道弟兄教，你知道他教的是什麼嗎？就是「以耶穌基督的心為心」！鼓勵大家踴躍參加。

因為當人以耶穌基督的心為心時，我們就知道自己是住在主裏面。聖經說人一生的果效是由內心發出！

發出什麼呢？發出像基督的生命！生命是透過什麼來體現呢？是透過我們所行的一切事上，是否以耶穌基督為中心。

每週守主日，是為了對準耶穌基督，敬拜祂、尊崇祂！我們行得如何呢？

每週主日學，是為了對準耶穌基督，學習祂、認識祂！我們行得怎樣呢？

每天靈修禱告、每週團契生活、每天愛人如己、傳福音、參與宣教差傳、為主作見證、口出恩言造就人、遠離罪惡、恨惡罪惡、等等。

這些都是因有愛神的心而應該有的生命型態，我們有嗎？有多少呢？

我們一同禱告……

《對所有人的命令》

約一 2:12~14; 9/24/2004; 王保羅牧師; CCC

引言

上週主日寧牧師為我們講了《彼此相愛》之道。特別在第七、八節裏老約翰說愛神愛人既是一條舊命令，也更加是一條新命令。約翰強調愛和恨兩不兼容，因為人不可能說他愛弟兄的同時，卻在心裡恨弟兄。那麼為什麼會是這樣呢？

是否這條命令是對別人說的呢？是否最好是與我無關，與旁人有關呢？當然不是！今天這幾節經文就告訴我們說，這是《對所有人的命令》。

剛才主席帶領我們讀的三節經文中，反複出現了小子們、父老們、及少年人的人稱代詞。解經家們對這三種稱呼有不同的解釋，有些說是按照年齡分；有些說是按照靈命分；也有些是按照服事神的崗位或資歷來分。我看無論怎麼分，都包括了教會中的每一位弟兄姊妹。只是在人人都當彼此相愛的共性中，也包含了不同人的特性。這也就是我今天講道題目《對所有人的命令》的三個組成部分：對小子們的勸勉、對父老們的鼓勵、及對少年人的提醒！我們先來看第一個部分：

對小子們的勸勉

約一 2:12 「小子們哪，我寫信給你們，因為你們的罪藉 主名得了赦免。」

「小子們」在原文中的意思就是小孩子的意思，第一次出現在約翰福音 13:33。當時，約翰正在和主耶穌一同吃最後的晚餐。主耶穌基督知道很快就要被賣，被釘死在十字架上。但這群門徒還糊里糊塗地吃、糊里糊塗地喝、糊里糊塗地爭強好勝、爭權奪利！甚至就在門徒中間就有人要賣主求榮了，但仍然沒有人關心耶穌將要受的苦！耶穌基督的心裏十分憂愁，乾脆就明說：“你們中間有一個人要賣我了！”門徒好像也沒有什麼震驚，照樣吃喝。只有約翰這時貼近主的胸膛，和彼得一同關心，到底是誰要出賣主。主耶穌唯獨對他們說了這個將要發生的秘密。說完之後，將他被釘十字

架、三天後從死裏復活之後將要發生的事情向祂兩個愛徒交待。正是在這一次，耶穌基督第一次稱呼他們為「小子們」。我相信耶穌基督這一句稱呼，對約翰的影響是深刻的，以至他在寫約翰一書時，連續用了九次「小子們」來稱呼弟兄姊妹。

那麼，什麼樣的人是被稱為小子們呢？從主耶穌基督對約翰、彼得的稱呼，及約翰對我們的稱呼來看，「小子們」首先可能是年齡比較小。但也不一定，因為彼得是大弟子呀。所以其次是指關係的遠近，表達約翰內心對弟兄姊妹的一種深切的愛，加上當時約翰的年紀也已經老邁，自然他父親般的牧者心腸也在這個稱呼中表露無遺。

約翰是要透過這一稱呼將他認為最重要的信息表達出來。是什麼重要信息呢？是福音的信息！是赦罪的息！是拯救的信息！是得自由的信息！

為什麼是得自由的信息呢？你們的罪藉 主名得了赦免。約翰並沒有說將要得赦免，乃是說已經得赦免。這種罪得赦免的自由是莫大的恩典！只是信主前不容易想像的到，就是信主了，也會時常忘記。所以約翰第一件要提醒我們的就是我們的罪已經得到赦免。

那麼罪得赦免和我們要彼此相愛的命令有什麼關係呢？可以說是關係重大！我們可以反過來問：是什麼原因使我們不能夠彼此相愛呢？可能我們會想到許多不同的原因，但其中最關鍵原因就是我們的罪。大家知道嗎？罪是使人與神隔絕的主要原因，如今罪已藉著主的名被赦免了，當然我們就可以盡心、盡性、盡力愛主我們的神，那麼我們如果愛神，所結出來的果子就是彼此相愛。所以耶穌基督說，當人看見你們彼此相愛的時候，眾人就認出你們是我的門徒了。

所以，親愛的弟兄姊妹，我們彼此相愛是神的命令，但要真正做到彼此相愛，第一件要做的就是脫離罪的纏繞，而擺脫罪的轄制，最關鍵的就是要知道我們是已經有一個不再犯罪的自由了。而這種自由是由主耶穌基督所賜下的。這也是約翰對父老們的鼓勵：

對父老們的鼓勵

約一 2:13 父老啊，我寫信給你們，因為你們認識那從起初原有的。

中文聖經翻譯「父老」這個字總共就出現過這裡 13,14 節，而且 13,14 節對父老們說的話沒有改變。父老在原文中的意思就是父親的意思。約翰當時已經高齡，估計他父親西庇太已經離世。所以約翰所稱呼的父老們，首先是應該指那些年長者；其次他們是應該被尊重的老年人。箴 20:29 強壯乃少年人的榮耀·白髮為老年人的尊榮。所以在上帝的國度裏，沒有嫌棄老人家的道理，乃是家有一老，如有一寶。在使徒行傳 2:17,路加告訴我們，神是會讓老年人做異夢，來傳達神的旨意。保羅在提前 5:1 不可嚴責老年人、只要勸他如同父親。這樣看來，我們就不難明白為什麼約翰稱教會裏的老年人為父老了。我在挪威的教會稱老人家為家爸，前頭加上姓。如沈家爸、陸家爸、鄭家爸等。當然老姊妹就叫家媽了。我們教會也可以考慮稱呼我們教會的長輩們為黃家爸、黃家媽、胡家爸、胡家媽，讓我們愛他們好像愛自己的父母一樣。

約翰對父老們所說的只有一句話，13,14 節都說同樣一句話：就是因為你們認識那從起初原有的，所以你們可以彼此相愛。

起初原有的，是指耶穌基督。所以約翰是在說，父老阿，因為你們已經認識了主耶穌基督，所以你們可以彼此相愛。

那麼，為什麼認識主耶穌基督，就可以彼此相愛呢？因為主耶穌基督在十字架上為我們捨命，為我們的罪作了挽回祭。約一 4:19「我們愛、因為 神先愛我們。」祂為我們樹立了榜樣，建築了彼此相愛的根基，我們可以在上面建立愛巢。

對少年人的提醒

如果說約翰對孩子們和老人家所說的話是勸勉與鼓勵，那麼對少年人就是提醒與挑戰了。我們看約一 2:13 「父老啊，我寫信給你們，因為你們認識那從起初原有的。少年人哪，我寫信給你們，因為你們勝了那惡者。小子們哪，我曾寫信給你們，因為你們認識父。」2:14,「父老啊，我曾寫信給你們，因為，你們認識那從起初原有

的。少年人哪，我曾寫信給你們；因為，你們剛強，神的道常存在你們心裏；你們也勝了那惡者。」

從這兩節經文我們知道，約翰對少年人的期望最高。他不止寫一封信，14節告訴我們說，他是曾經寫過信給他們了。兩節經文都共同提到教會的少年人勝了那惡者。為什麼他們能勝了那惡者呢？是因為少年人剛強！何以見得少年人剛強呢？是因為神的道常存在少年人的心裡。原文的意思是指神的話語常常活在少年人的生命裏。

我上週去匹茲堡華人教會講道，下午為我姊姊的女兒主持婚禮。原來他們談了三年的戀愛，卻從未接吻過，直到牧師說，現在你可以吻你的新娘，他們才接第一個吻。好多人聽到這個見證都感動的哭了。我回到家問我姐姐，怎麼把女兒教得那麼好？姐姐說，那裡是我教的，我就把她帶到教會來，然後她就常常活在神的話語裏，事就這樣成了。詩 119:9「少年人用甚麼潔淨他的行為呢·是要遵行你的話。」感謝主！唯有神的話能讓我們戰勝那惡者！

結語

如果將這今天的經文應用在我們教會，有些什麼是我們可以遵循的真理呢？

第一，讓我們大家都來關心我們的兒童主日學，因為從小教導我們的孩子們脫離罪惡的捆綁，是何等美善的事情！怎麼樣關心呢？先禱告，再求問，看看神有什麼美意在你和兒童主日學之間，有恩賜教導的，就積極準備自己，奉獻自己；沒有教導恩賜的，也不要緊，主日早一點回來，特別是家長，把孩子早一點帶回教會的本身就是一種服事，來了，當老師的助手也是非常寶貴的。誰知道你今天所服事的孩子們，今後會不會出一個屬靈偉人呢？

第二，多些關心我們教會的年輕人，我們也曾經年輕過，對不對？12~18歲的成長痛苦與掙扎需要成年人的扶持與幫助。我們雖然分為中、英文兩堂崇拜，但我們卻是一間教會。寧牧師在我們教會已服事了多年，我們有沒有常常去關心他的需要？年輕人有的活動我們成年人有沒有去關心，甚至參與？

第三，就是我們今天在座的每一位弟兄姊妹，是否對神的話語渴慕，如鹿渴慕溪水。比如，參加教會的主日學等，將神的話語藏在心裡，可以常常分享得勝的見證。我們一同禱告……

思考題

1. 約翰在這裡所說的對所有人的命令是指什麼？
2. 「小子們」在原文的字義及字源的意思是什麼？
3. 試分析饒恕的原意是什麼？
4. 「父老」這個字是什麼意思？
5. 「少年人」在原文中有何特點？
6. 試闡述約翰寫信給「小子們」、「父老」、及「少年人」的原因是什麼？
7. 少年人得勝的原因是什麼？
8. 你有得勝或失敗的經驗嗎？若有，試分享其原因。

《遠離世界的誘惑》

約一 2:15~17; 10/3/2004

主旨：如果說愛世界使得我們與天父背道而馳，那麼，愛神就是我們唯一的出路了！對嗎？

引言

上週主日神藉著譚牧師給我們的信息是什麼？還記得他將大使命用圖表劃出來嗎？大使命在結構上分成三個部分：一是天父已經將所有的權柄都賜給主耶穌基督了，就是說祂有一切的能力與資源。第二是用這些資源用來作什麼呢？譚牧師告訴我們，從動詞的角度來看，只做一件事：就是門徒訓練！第三是耶穌基督應許祂就與我們同在，直到世界的末了。這就是教會存在的目的與意義，也正是我們教會最重要的事情了。

但是為什麼說的容易，做起來那麼困難呢？主耶穌基督頒布大使命已經兩千多年了，但為什麼福音仍是那麼難以遍傳呢？其最主要的原因是我們並不是真正的愛神，或者是不夠愛神！不愛神，那我們愛什麼呢？愛世界。因此約翰就乾脆清楚明白地告誡我們：不要愛世界！這也就是我今天講道的題目：《遠離世界的誘惑》，就是不要愛世界。為什麼呢？

因為愛世界，就遠離父的心

我們看第 15 節，「不要愛世界、和世界上的事。人若愛世界、愛父的心就不在他裏面了。」

約翰叫我們不要愛世界，那麼什麼是世界呢？聖經是怎樣定義的呢？

在舊約中第一次提到「世界」，是在創 6:11「世界在 神面前敗壞，地上滿了強暴。」

所以在神的眼中，世界是一個已經敗壞、遠離神旨意的地方。

到了新約時代，耶穌基督降世為人以後，神就將這個敗壞的世界，當作福音的禾場。太 13:37 他回答說、那撒好種的、就是人子。太 13:38 田地、就是世界。好種、就是天國之子。稗子、就是那惡者之子。

所以綜合起來，聖經的「世界」觀，有兩方面主要的意義：

- 1 . 指神所愛的宇宙和世人。
- 2 . 指與神為敵的體系。

約一 2:15 的「世界」便是指背叛神的整個世俗化體系——罪惡和試探的根源。

為什麼愛世界，就一定會遠離天父的心呢？到底這世界有什麼樣的東西，以致與天父的心那麼背道而馳呢？我們看第 16 節：

因為愛世界，就不屬於父神

約一 2:16 因為凡世界上的事、就像肉體的情慾、眼目的情慾、並今生的驕傲、都不是從父來的、乃是從世界來的。

什麼是肉體的情慾呢？從狹義上看，首先當然是講到性欲。我們曉得性生活是神賜給婚姻生活的一樣恩典。但如果人沒有遵照神的設計，單單在婚姻裏享受這個恩典，而是在婚姻以外濫用恩典，就會墮入愛世界的陷阱裏。今天的世界顯然早已遠超過約翰的時代，今天性行為早已超越婚姻、超越性別、甚至超越人類。人畜之間的亂倫已經不新鮮了。

那麼從廣義上講，當然肉體的情慾絕不是單指性欲方面的事情。這裡所說的肉體的情慾，是指與聖靈相爭的事情。就是說，凡是不順從聖靈的事情都是屬肉體的情慾。在肉體的情慾中，唯有眼目的情慾最為令聖靈擔憂。

眼目的情欲。是指以眼目為感官的情欲，也是亞當夏娃起初犯罪的情欲。聖經記載那人見那樹上的果子能悅人的眼目，就摘下來吃了。罪就是這樣進入世界。

試想，如果當初亞當夏娃看見那果子雖然能悅人的眼目，卻不能滿足天父的心意，更加會令聖靈擔憂，於是他們兩人來到神面前禱告，求聖靈幫助他們回想起神對他們所說的話，然後就遵行，不去吃，並且斥責那蛇退下。那麼我們今天的結果會完全不一樣！對不對？

其實這樣的試探仍然會在我們今天日常的生活中發生，也會在我們的教會生活中發生。就拿我們穿衣服來講好了，姊妹們在穿衣服時，盡量不要穿一些有可能令弟兄跌倒的衣服。這些可能還是比較明顯的應用。有些試探是不容易分辨的。

耶穌基督在曠野 40 天受試探時，撒旦也曾經想用神的話語來分裂耶穌基督的意志。我們今天也同樣會面對撒旦利用各式各樣的活動來分裂教會；瓦解我們弟兄姊妹愛神及彼此相愛的心。所以有時如果我們看見有什麼好像是很不錯的活動，或是一些好看、好聽的內容，但如果是對教會並沒有什麼益處，就要儆醒，就要小心！因為今天撒旦最大的技倆就是分裂教會。這是神賜給我們今天分辨是非的一塊試金石！

第三種罪：今生的驕傲。既是前兩種罪的根源，也是肉體情欲的表現。在這裡它是指因擁有今世財物或可恃之物而引起的矜誇、自傲。

這三種罪約翰提出來，用的都是主詞所有格。換言之，都是人主動去作的選擇。就是說，是我們自己把我們放在滿足肉體的感覺裏；也是我們自己容讓我們的眼睛所看見的東西來控制我們的生命；或者是沉醉於內心驕傲的享樂中。那麼，事實上，我們的生命已經並不真的屬於神，乃是屬撒旦了。

為什麼會是那麼嚴重呢？這世界又是你造的，人又是你造的，又是你將萬物賜給我們人來管理。為什麼人一愛世界就會嚴重到不屬你的地步呢？我們看第 17 節：

因為愛世界，就將失去永生

約一 2:17 這世界、和其上的情慾、都要過去。惟獨遵行 神旨意的、是永遠常存。

都要過去，在原文中的意思是正在過去。

侯德健有一首歌，歌詞大意是：「外面的世界真精彩，外面的世界真無耐……」

無論這世界提供給我們的快樂，還是帶給我們的痛苦，都是短暫的。惟獨遵行神旨意的、是永遠常存。這也是我平時常常苦口婆心地勸弟兄姊妹要多讀經，多了解神的旨意的真正理由。如果我們的手中抓住的不是神的道，而是這個世界，那麼，縱使我們賺得整個世界，然而我們失去的將是自己的生命！又有什麼益處呢？

親愛的弟兄姊妹，說真的，主實在已經近了！如果主耶穌基督今晚就回來，你準備好了嗎？你能否坦然無懼對祂說：「主阿，我愛你！勝過世上的一切！」

我們一同禱告……

問題解答：

1. 在上週譚牧師的講道中談到大使命有那三個組成部分？
2. 福音遍傳困難的真正原因是什麼？
3. 為什麼我們不能愛世界？有那三個主要原因？
4. 舊約第一次是怎樣提到「世界」的？
5. 主耶穌基督是怎樣看這個世界的？
6. 聖經的「世界」觀，有那兩方面主要的意義？
7. 約一 2:15 的「世界」是指什麼呢？
8. 約一 2:16 列出了那三樣世界上的事？
9. 什麼是肉體的情慾呢？它的狹義與廣義的含意是什麼？

10. 什麼是眼目的情欲？
11. 撒旦今天最大的技倆是什麼？
12. 什麼是今生的驕傲？
13. 約一 2:17 中說什麼是永遠常存的？
14. 你個人從這篇講章中得到什麼屬靈的教訓？

《真假基督》

約翰一書 2:18~23; 10/10/2004; 佳樂頓華人教會

引言

上週主日因為是聯合崇拜，節目很豐富。所以，講道時間受到限制。但仍然盼望大家能記住講道的內容，或者至少記住題目《遠離世界的誘惑》。

那麼，為什麼一定要遠離世界的誘惑呢？其中有一個最重要的原因，就是聖經說，必有許多假基督來到世上迷惑人。可 13:22「因為假基督、假先知、將要起來、顯神蹟奇事。倘若能行、就把選民迷惑了。」這也就是我今天講道的題目《真假基督》，分七個方面來看，我們先來看第一點：

1. 假基督是這個時代的產物(2:18)

約一 2:18 小子們哪，如今是末時了。你們曾聽見說，那敵基督的要來；現在已經有好些敵基督的出來了，從此我們就知道如今是末時了。

在約翰的時代，對教會、對真理的敵對勢力主要有兩方面：從外面而來的是當時的羅馬政府的逼迫；另外就是從內部而來的諾斯底主義。其實相對現在來看，還是比較簡單的。

今天的世界自從冷戰結束後，這幾十年來，世界變得越來越小，速度變得越來越快，人與人的關係變得也越來越遠，連罪惡都變得越來越普遍。

這種變化已經滲透到我們日常生活的每一個部分，進入我們生命的每一個角落。按照國家統計局的統計數字，9年級的女生，已經有大約38%的女生失去貞節；到12年級，達到約64%之多。有兩個警察，在網上以14歲的女孩的身份進入Chat-Room與人聊天，僅僅兩個小時，就有超過200多人引誘他們去作不法的事情。而通常這些女孩最後的結果，都是被賣出國外作娼妓，最後客死他鄉。

這些事情雖然很驚人，但可能對我們教會卻威脅不大，因為辨別這些誘惑對於在教會長大的孩子來說，不是一件難事。但並不是說可以掉以輕心，乃是要更加儆醒禱告，免得入了迷惑。因為如果一個人太長時間專注在一件事上，而這件事情可能也並不那麼與耶穌基督有關，就有可能被迷惑。所以在座的無論是家長或是年輕人，都應該在凡事上儆醒，特別是在今天越來越普及的電腦網絡上，要有儆醒、節制的心。因為今天的敵基督、假基督已經改頭換面，如同吼叫的獅子，到處尋找可吞噬的人。

聽起來蠻可怕的，對嗎？那麼我們怎麼樣分辨呢？這些假基督有什麼特徵呢？我們看 19 節：

2. 分離教會是假基督的特徵(2:19)

約一 2:19 他們從我們中間出去，卻不是屬我們的；若是屬我們的，就必仍舊與我們同在；他們出去，顯明都不是屬我們的。

當事情漸漸的展開，約翰看見教會篩選的時候已到。那些假教師自動的離開教會的團契；這事實表明他們實在是不屬於教會的。他們是外客；他們自己的行為已經顯明了。

很明顯，約翰當時也面對著一場屬靈上的殊死搏鬥。當時的一群諾斯底派的人看見在教會裏已經無利可圖時，他們就從教會裏分離出去。約翰用他犀利的屬靈眼光認出這群人事實上從一開始就不屬於我們，因為他們離開了。

為什麼教會是那麼重要呢？因為主耶穌基督在離世前是將救恩及權柄放在教會這塊基石上的。教會也是祂的身體，撒旦是最怕教會健康強壯，所以牠在教會裏作的破壞也最大。舉目看普世教會的光景，就知道撒旦最成功的地方就是讓我們因為一點小事情而分離教會，包括我們有時那種不想回教會的心思意念，或者即使人在教會心卻在外的心態，也一定不是出於神的。聖經告訴我們，撒旦往往藉著假基督在分離教會的事上顯明牠的特徵。

3. 靠主恩膏來識別真假(2:20)

約二 7 因為世上有許多迷惑人的出來、他們不認耶穌基督是成了肉身來的。這就是那迷惑人、敵基督的。

4. 靠神話語來認識真理(2:21)
5. 靠主耶穌來鑑別謊言(2:22)
6. 靠著與主關係來確定信仰(2:23)
7. 你認識真基督嗎?

結論:

他們從我們中間出去，卻不是屬我們的；若是屬我們的，就必仍舊與我們同在；他們出去，顯明都不是屬我們的。

NI

你們從那聖者受了恩膏，並且知道這一切的事〔或譯：都有知識〕。

我寫信給你們，不是因你們不知道真理，正是因你們知道，並且知道沒有虛謊是從真理出來的。

誰是說謊話的呢？不是那不認耶穌為基督的嗎？不認父與子的，這就是敵基督的。

凡不認子的，就沒有父；認子的，連父也有了。

如今是末時了（二 18）

這很是重要，我們應當知道約翰所說的末時的意義是甚麼。在聖經裏到處都有末日及末時的觀念，研究其意義的發展是很有趣味的一件事。

（一）這措辭在舊約最早的幾本書中已常常見到。譬如，雅各在他臨死以前，召聚他的兒子們在一起，告訴他們在最後的日子要遭到的事（創四十九 1；參照民廿四 14）。在那個時候，末後的日子是指以色列民進入應許福地，他們到底最後得以享受上帝應許福份的豐滿的喜樂。

（二）這措辭在先知書中也常常見到：『末後的日子，耶和華殿的山必堅立，超乎諸山，高舉過於萬嶺。萬民都要流歸這山。』（賽二 2；彌四 1）。在末後的日子裏，上帝的

聖城要成為至高；以色列民要向上帝獻上完全的順服。（參照耶廿三 20；三十 24；四十八 47）。在最後的日子裏，上帝成為至高，百姓完全順服。

（三）在舊約本身裏，和在舊新兩約中間的一段時間內，末後的日子與主的日子，相連在一起。沒有其他觀念比這個觀念更深深地緊織在聖經裏。猶太人相信時間分成兩個時代。在**現在**，是完全罪惡的時代，與**將來**的日子，是上帝完全統治的黃金時代之間，有一段稱為『主的日子』，最後的日子，這是一個可怕的，宇宙解體、審判的，及新時代產難的時光。

末時並不是全部毀滅的時候 那時一切成為烏有，像創世的時候一樣。在聖經的思想裏 末時是一時代的總結，也是另一時代的開始。末後的意思是一切漸漸過去；但是這並不是導致世界的毀滅，乃引入世界的重建。

這裏是這件事的中心。這問題成為：『一個人要在舊時代的審判之下被消滅，還是他進入新時代的榮耀裏？』這是約翰——像其他聖經的作者一樣——要人面對作出抉擇。人可以揀選站在舊世界的一邊，結果是毀滅；人也可以揀選站在耶穌的一邊，得以進入新的世界，就是上帝的世界。這裏是它的迫切性。如果這只是簡單的完全毀滅，那麼沒有人能做甚麼。不過這是重新創造，一個人進入新的世界與否，依靠他是否獻身給耶穌基督。

事實上，約翰是錯誤了。這不是他那時代的人的末日。一千八百年已經過去了，世界還是存在。那麼這整個的觀念是否應當放棄？這回答是在這觀念中，有顛撲不破，永遠適用的真理。**每一小時都是末時**。在這世界上，善與惡、上帝和反抗上帝的，繼續不斷的鬥爭。隨時隨刻人要作出決定，他是站在上帝的一方或是罪惡敵對上帝的勢力的一方；因此決定他獲得或是失去永生；這是他的末時。善與惡的鬥爭，永不止息；因此，抉擇也永不停止；所以，實在的說來，每一小時都是末時。

教會的篩選（二 19-21）

當事情漸漸的展開，約翰看見教會篩選的時候已到。那些假教師自動的離開教會的團契；這事實表明他們實在是不屬於教會的。他們是外客；他們自己的行為已經顯明了。

第十九節的最後語辭可以有兩個意義。

（一）根據現代中文譯本：『他們不是真的屬於我們這一 的。』或許也可譯為：『他們中間沒有一個是從我們這一 出去的。』那就是說，不論在他們之中，有的很是吸引人，不論他們的教訓似乎很不錯，他們在教會裏，只是外客。

（二）很可能——只是可能——這語辭的意義是那些離開教會的人，使事態更清楚，『在教會裏的人，不是個個都是屬於教會的。』陶德說，『教會的會友不一定是屬於基督，不屬於敵基督。』勃魯克雖然不同意這是希臘文的原意，但是他說，『外表的會友不能證明內在的合一。』保羅這樣說：『因為從以色列生的，不都是以色列人。』（羅九 6）。這些對於約翰時代有它的價值，因為是把假的和真的分開。

約翰接 在第二十節中，提醒他們，他們大家都已經有了知識。那些離開教會的人是諾斯底派人，他們聲稱，他們接受了一種秘密的，特別的，高級的知識，不是一般平常的基督徒所能得到的。約翰提醒大家，有關信仰方面的事，沒有學問的基督徒，站在最有學問的學者之前，不用自卑。當然，那些文字上，歷史上，專門學術性的事，要專家去研究；不過有關信仰上基要的事，是每人都有的。

約翰在此已到了這段經文的最後一點。他寫給他們不是因為他們不知道真理，正是因為他們知道。魏斯科這樣說『使徒寫信的目的並非要傳達新的知識，乃是要他的讀者們，把他們所已經知道的，靈活的應用。』基督徒最大抗衡的力量只是很簡單的記得我們知道的。我們所需要的不是新的真理，乃是把我們知道的在我們的生活上發生作用。

這是保羅繼續常用的方法。他寫給帖撒羅尼迦人說，『論到弟兄們相愛，不用人寫信給你們；因為你們自己蒙了上帝的教訓，叫你們彼此相愛。』（帖前四 9）。他們需要的

不是新的真理，乃是把他們已經知道的實行出來。他寫給羅馬人說，『弟兄們，我自己也深信你們是滿有良善，充足了諸般的知識，也能彼此勸誡。但我稍微放膽寫信給你們，是要題醒你們的記性，特因上帝所給我的恩典。』（羅十五 14，15）。他們所需要的並不是教導，而是提醒。

這是基督徒人生的簡單事實，只要我們實行我們所已經知道的，一切就會完全改觀。這並不是說，我們永遠不需要學習新的；這只是說，就是照我們的觀念，只要我們應用我們所有，已有足夠的亮光，向前行進。

《住進恩膏裏》

約翰一書 2:24~27；王保羅牧師；10/17/2004；佳樂頓華人教會

主旨：既然分辨真假基督的標準在耶穌基督裏，那麼我們就當選擇住進基督的恩膏裏，與主親近，蒙神護佑！

引言：

上週我們講道的題目是《真假基督》，其中一點我講了在這末世中神在教會中的心意是要祂的兒女靠主恩膏來識別真假基督。

什麼是恩膏呢？就是用膏油來膏抹，使之神聖化。

上週我們講了恩膏有兩個基本的意義：一是要對付老我，為主受苦，背負十字架；二是要被聖靈充滿。這也就是我今天講道的題目：《住進恩膏裏》。分三方面來講：我們先來看第一點：

1. 如果說我們要住進神的恩膏裏，那麼，將神的話存在心裏就是我們第一件要做的事。

從約翰晚年的著作我們可以看出，他非常看重真理的純正。他真的很在乎弟兄姊妹到底在幹什麼！他認為對付假基督最好的方法就是住進真基督裏，按照他的解釋，住進基督裏的最好解釋，就是住進神的恩膏裏。

為什麼他不直接說住進神的話語裏，而要說要住進神的恩膏裏呢？就是因為在恩膏裏有十字架和聖靈的含意。這是我們讀聖經的奧秘。如果我們讀經讀不出十字架，就並不真的懂得聖經在講什麼！如果我們讀經時沒有聖靈的啟示，就無法活出神的話語。沒有這兩條，讀經就會變成一種教條，一種沒有神活潑生命的知識而已。

所以約翰說，「論到你們，務要將那從起初所聽見的，常存在心裏。若將從起初所聽見的，存在心裏，你們就必住在子裏面，也必住在父裏面。(約一 2:24)」

什麼是所聽見的？就是指我們所信的福音！就是耶穌基督降世為人，捨命十架，為要救一切相信祂的人。

約翰並沒有要求我們太多，只是要求我們對福音，對福音要怎麼樣呢？要將福音常存在心裡。

往往聖經要求我們要常常做一件事時，就說明我們生命中有一樣軟弱的地方：就是不能夠常常堅持！比如說，讓我們常常靈修禱告親近神，我們一星期有幾次靈修呢？兩次？三次？有五次的已經很少，每天堅持的相信更少！做到這一點真的需要背十字架，願意為主受苦，付代價。當我們真正付出代價了，恩膏就顯出來了。在那兒顯出來呢？在神的眼中。神看我們什麼地方呢？祂看我們內心。所以約翰要求我們將福音常常存在我們心裡。

原文中「存在心裡」的意思是忍耐等候，堅持繼續，永不放棄的意思。容易嗎？當然不容易！按照我們的老我，誰願意忍耐等候？誰都想坐享其成，對不對？除了耶穌基督，又有誰願意心甘情願忍受屈辱，付上十字架的代價？

但今天神藉約翰的口告訴我們，凡相信及跟隨祂的人，都要住進祂的恩膏裏，就是要付出代價，就是要將神的話語存在我們心裡！大家不要誤會存在心裡是藏起來封存起來的意思。存在心裏的意思以待再用的意思。好比我們存款，目的是有一天要用這些款項。所以存在心裡的意思就是活進神的話語裏。

那麼，

2. 如果說活進神的話語是神恩膏的關鍵，那麼，緊緊抓住神的應許就是我們最大的益處了。

神用祂的應許來表達及建立與我們的關係。事實上祂也願意我們抓住祂的應許來得著祂為我們預備的好處。

約一 2:25 主所應許我們的就是永生。

約翰向來說話都是單刀直入，一針見血，從不拐彎抹角。在約翰的翰的眼中，生命是最重要的了！他說，人有了神的兒子，就有生命；沒有神的兒子，就沒有生命。他所說的生命當然就是他所說的永生。

25 節還可以翻成：主在聖經中所應許我們的承諾就是我們可以因信耶穌基督而得到永恆的生命。

其實約翰同時也在教我們怎麼樣讀經，怎麼樣透過讀經跟神建立親密的關係。他告訴我們可以透過抓住神的應許來發展跟祂的關係。如果我們按照這條脈絡，就會發現，事實上，神正是這樣一位透過應許與人立約的神。

祂與亞伯拉罕立約，只要他離開本地本族父家，神就必叫他成為大國。亞伯蘭聽見就出發了，走的時候還不知要往那裡去。

神與大衛立約，應許彌賽亞要出於大衛一族，他的國永遠堅立。

耶穌基督降世為人時，應許我們若先求祂的國和祂的義，我們所需用的一切都要賜給我們了。

來 1:9 你喜愛公義、恨惡罪惡。所以 神、就是你的 神、用喜樂油膏你、勝過膏你的同伴。

聖經中的應許數不勝數，只是我們沒有去把握。再加上這末世已到，敵基督、假基督已經來到世上，為要迷惑我們遠離神的應許。所以約翰特別提醒我們：「我將這些話寫給你們，是指 那引誘你們的人說的(約一 2:26)。」

盼望弟兄姊妹抓住神的應許，而不是來自世界的誘惑。因為聖經說，我們的好處不在祂以外。

所以，

3. 既然我們已經曉得神話語中對我們的應許是我們最大的益處，那麼，謙卑地領受恩膏的教訓，則是我們與神親近的前提了。

約一 2:27 你們從主所受的恩膏常存在你們心裏，並不用人教訓你們，自有主的恩膏在凡事上教訓你們。這恩膏是真的，不是假的；你們要按這恩膏的教訓住在主裏面。

這一節經文和第 24 節是一對平行句，都提到要「常存在你們心裏」。24 節講的是福音的真理；27 節則是要我們將神福音的道理用恩膏的方式領受，並活出來，這就是重點了。總合起來，講兩點：一是為福音的緣故受苦；二是讓聖靈帶領福音的生命。我們先來看為福音的緣故付代價。

為了福音的緣故，首先要學習什麼是福音，及與福音有關的各式各樣的真理及知識等。其次，是活出福音的生命，就是十字架的生命。什麼是十字架的生命呢？就是捨己為人的生命；就是謙卑順服的生命；就是甘願吃苦的生命；就是忍耐等候的生命；就是尊主為大的生命；就是信心盼望的生命；就是有愛的生命！最後，就是傳遞福音的生命。就是去傳了！無論得時不得時，務要傳道！

第二，是聖靈的掌管。這點很重要，它代表了一個人的屬靈生命是否成熟。比如說，傳福音很重要，人人都當傳。但如果沒有聖靈的掌管和帶領，就容易變成人血氣的戰場。

聖靈的帶領一定與三件事情有關：教導人讀經、責備人認罪、指教人結果子。

教導人讀經。耶穌基督應許賜下聖靈時，曾說過聖靈會提醒門徒想起主的話來。我們今天讀經，聖靈也同樣會在一旁教導、提醒。

責備人認罪。這條真理很重要，因為當聖靈責備人時，就得平安。所以我們需要敏銳聖靈的聲音，謙卑悔改。

指教人結果子。聖靈所結的果子、就是仁愛、喜樂、和平、忍耐、恩慈、良善、信實、溫柔、節制。這九樣果子是不可分割的一個整體。在人的生命中表現為成熟；在教會中表現為合一。

我們一同禱告……

《神兒女的樣式》

約翰一書 3:4~12; Oct.31,2004; 佳樂頓華人教會

引言

上週主日我講了神兒女的兩個樣式：就是生命深處的坦然與恩典中的聖潔。如果說上週我們是從正面來看神兒女的樣式，那麼，今天我們將從反面來看神兒女的另外兩個樣式：就是不犯罪與不妒嫉。我們先來看什麼是約翰在此說的不犯罪？

不犯罪

什麼是「不犯罪」呢？我們必須先從什麼是犯罪開始了解。犯罪就是做神眼中看為不對的事情，就是犯罪了。神教亞當夏娃不要吃那禁果，他們吃了，就犯罪了。假如他們不吃呢？就不犯罪了。很清楚了，對不對？

所以約翰在這裡說，約一 3:4「凡犯罪的，就是違背律法；違背律法就是罪。」

律法，律法是什麼呢？我們開車，見到紅綠就要停，綠燈就可行。一違背就怎麼樣？就出車禍。你說好，出車禍又怎麼樣？我願意，你怎麼的？！也沒有怎麼的，只是要付代價。什麼代價？輕則斷胳膊斷腿，重則喪命。

你說如果這個世界是一個無法無天的世界有多好，不管我做什麼都不用去管，只要我開心就好了。行不行呢？有沒有這樣一個地方呢？有！那兒呢？神經病院。那裡其實真的很「自由」，自由到可以用頭去撞牆。為什麼？那裡的牆都用厚厚的海綿墊子封住了。

為什麼一旦違背律法就要付上生命的代價？因為這個世界的創造者是神，唯有祂才有權柄制定律法。律法其實是為了要處理神與人，人與人之間的關係而制定的行為準則。一旦違背，就會產生隔絕，就會造成破壞。事實上，罪就是這樣入了世界，死亡也就因此而進入世界了。

約翰在此提醒弟兄姊妹，主耶穌基督正是因此而來到這個世界上，祂付上了本來應該是我們自己要付，而沒有能力付的代價，目的就是要除掉我們的罪。所以，約翰繼續說，3:5，「你們知道主曾顯現，是要除掉人的罪；在他並沒有罪。」

約翰在此說這句是什麼意思呢？難道耶穌基督沒有罪還需要他來提醒嗎？是需要，但約翰更重要的是想告訴我們兩件事情：3:6，「住在他裏面的，就不犯罪；凡犯罪的，是未曾看見他，也未曾認識他。」

住在耶穌基督裏面，就是以耶穌基督的心為心。人若信了主，有了耶穌基督的心，就不犯罪。相反，就是犯罪的生命，就是因為不認識神。

但是我們的現實是，我們今天仍會犯罪，對不對？如果我們說我們沒有犯過罪，就是以神為說謊的了。我在8/29講道中也曾經提過，這裡所說的犯罪是一種持續不斷的習慣，是一種明知是罪也不去對付，任由罪來吞噬我們，也任由罪中的宴樂來麻醉自己，以致最後悖逆、敵對神，到死也不悔改的地步。

其實當我準備講章時，真是深深感到神的愛好大，恩好深。祂為人所預備的救恩是人眼睛未曾看見，耳朵未曾聽見，人心未曾想過的。

上週一早上我跟師母在靈修時，唱一首詩歌，就是上週六我們詩班獻唱的那首詩歌《在主愛中》，有一句歌詞，英文的歌詞是這樣的：Thank you Jesus for I know that You will never let me go. 詩歌說，感謝主，我知道你決不會讓我走的！意思是什麼呢？就是說，我們的罪性是想遠離神、不想親近神，不靈修、不禱告、不服事、不傳福音、不原諒人、不為主擺上，但是主卻永遠也不會讓我們離開祂。

主的愛是那麼長闊高深，對我們的赦免也是那麼深廣無邊。那麼我們要不要遠離罪惡呢？我想我們每一位都是願意的，但就是往往心裡固然願意，肉體卻軟弱了。

那麼，我們怎麼樣才能遠離罪的纏繞呢？約翰給了我們幾條原則，以供我們遵循。

第一，是逃離人的誘惑。

第二，是認清魔鬼的技倆。

第三，是常存神的道於心中。

第四，是愛人如己。

下面我們來看這四方面的原則：

遠離誘惑

約翰的時代和今天一樣，整個世界充滿了誘惑。3:7,「小子們哪，不要被人誘惑，行義的才是義人，正如主是義的一樣。」

要想逃離誘惑，約翰告訴我們要效法主，做行義的義人。打開福音書，想想如果今天主在你今天的境況中，祂會怎樣行？我相信，若我們常常將耶穌基督的榜樣和祂的話語放在心中反覆思想，讓耶穌基督在我們生命中作主作王，那麼，我們的生命對世界上各式各樣的誘惑就會產生抗體。

認識撒旦的技倆

但是，除了認識真理外，還要對撒旦的技倆瞭若指掌，就能有備而戰，也戰之能靠主得勝。3:8「犯罪的是屬魔鬼，因為魔鬼從起初就犯罪。神的兒子顯現出來，為要除滅魔鬼的作為。」魔鬼起初的技倆無非就是到如今仍未改變的三板斧：肉體的情慾、眼目的情慾，及今生的驕傲。但感謝主，三章五節提到的主的顯現，是為了要除掉人的罪；這裏三章八節，則是為要除滅魔鬼的作為。

常存主道於心

這是屬靈生命中最核心的部分。3:9,「凡從神生的，就不犯罪，因神的道〔原文是種〕存在他心裏；他也不能犯罪，因為他是從神生的。」當我們信了耶穌基督以後，就好比在我們的心中種下神話語的道種。所謂種瓜得瓜，種豆得豆。種下義種是不能再結罪的果子。神所作的部分，就是賜給我們祂自己，來作為道種。作為我們自己呢，我們的責任就是澆灌、施肥等，神就負責任地叫我們的屬靈生命得到成

長。好像詩人所說的：「少年人用甚麼潔淨他的行為呢·是要遵行你的話。我一心尋求了你、求你不要叫我偏離你的命令。我將你的話藏在心裏、免得我得罪你。」

愛人如己

3:9,「從此就顯出誰是 神的兒女，。誰是魔鬼的兒女。凡不行義的就不屬 神，不愛弟兄的也是如此。」

這句經文也是約翰神學的中心。因為如果你若口口聲聲說你是怎麼樣地愛神，多麼會禱告，甚至流淚禱告、多麼會讀經等，但心中卻恨自己的弟兄，或者容讓一種不肯原諒、不願赦免的情緒控制自己。千萬不要掉以輕心，以為反正沒有人知道，無所謂！但約翰在這裡已經定了他們的罪，這罪大到一個地步，是會令到他們是屬魔鬼的，不是屬神的了。當然，一時的情緒軟弱不在此例，但千萬要盡早從中脫離出來。進入神所為祂兒女預備的愛人如己的恩典之中。

不妒嫉

所以，3:11,「我們應當彼此相愛。這就是你們從起初所聽見的命令。」12 節，「不可像該隱；他是屬那惡者，殺了他的兄弟。為甚麼殺了他呢？因自己的行為是惡的，兄弟的行為是善的。」

為什麼約翰前面用了 10 節經文說不要犯罪，到第 12 節突然又「舊話重提」，重新提起一項罪行。

我想至少有三個原因：

第一，因為這是人類歷史上第一件謀殺案。在神學上非常重要，因為這件案子表明一件事情，就是人要對自己所犯的罪要負完全的責任。如果說亞當夏娃所犯的罪被稱為原罪，那麼該隱所犯的罪則稱為本罪，就是人本身所犯的罪。

第二，因為最能破壞我們彼此相愛的罪就是妒嫉罪。什麼是妒嫉呢？就是想得到不屬於自己，屬於別人的東西。該隱妒嫉亞伯，因為亞伯生命中有神喜悅的敬虔，想得到，卻得不到。於是走向極端的毀滅，鑄成大錯！

第三，引以為儆戒。神將我們放在教會裏，就是要讓我們鐵磨鐵，磨出刃來。但如果不用神話語的標準來作標準，就一定磨不那條刃來。相反，只會磨起妒嫉、紛爭、擾亂、爭競及分裂。

親愛的弟兄姊妹，什麼是神兒女的樣式？從正反兩方面來看，有四個基本方面：就是要坦誠無懼、蒙恩聖潔、及不犯罪、不妒嫉。願神幫助我們在祂的真道上自建！

我們一同禱告……

《靈界的爭戰》

約一 4:1~6; 11/14/2004; CCC

主旨：末世的其中一個特徵，就是靈界爭戰的加劇。但好在神賜下祂的話語聖經、及活出來的話語耶穌基督、及基督的身體——教會。好叫我們在這空虛悖逆的時代作神光明之子。

引言

上週是聯合崇拜，可能是因為時間緊的緣故，寧牧師講道《愛心的三個奧秘》只講了一個奧秘。那麼這三個奧秘是什麼呢？第一，是透過實際的愛心行動來證明這個世界上真的有愛，所以我們才會有愛心；第二個奧秘是知道自己屬於這愛心背後的真理；第三個奧秘是透過我們活出真理的生命時，就真知道聖靈是在我們裏面。本想接著講下去，但神的帶領仍然要我按照原定計劃講，所以我們今天講道的題目是《靈界的爭戰》。分三個部分來講：不可凡靈都相信；鑑別諸靈的標準；屬聖靈的試金石。我們先看第一點：

不可凡靈都相信

約翰一書 4:1, 「親愛的弟兄阿、一切的靈、你們不可都信。總要試驗那些靈是出於神的不是。因為世上有許多假先知已經出來了。」

原文中的意思是你們要停止相信一切的靈。當時的信徒已經有些人被諾斯底人士中的幻影派與克林妥派的所影響。

其他當時的教會和我們今天有點兒像。就以我們中國人為例，我們過去的背景多少難免沾染一些佛教、道教、或民間宗教等。甚至我們如果做氣功，也有可能接觸到靈界。

現在國內各式各樣的功越來越多，除了眾所周知的法輪功以外，還出現了什麼中功、東功、等等，太多了，連名字也記不得了。大家真的別以為這些功沒有能力，他們還真

的滿有力量的。而且現在有一個趨勢，就是各式各樣的靈界力量開始全面走向商業化、網路化、慈善化，當然最後的目的還是宗教化。

有一位在國內就從事某一種功的人，自創了一種功。這種功要他什麼都要放棄，包括老婆、孩子，甚至他在大學教授的職位，然後去和一位女士從新結合，那麼這位女士也要捨棄老公，帶著女兒來跟隨他。他們開起了夫妻老婆店，替人解釋過去及預告未來的事情，還真的很靈。生意也越來越好，甚至有人遠涉重洋，從美國飛去找他算命。他還能替人看病，你如果身體有什麼不舒服，他一看，馬上就能說出病因，甚至還能治好人的病。於是，他們夫婦一起來美國，開始用他們的功闖蕩江湖。結果他們家是一個被邪靈充滿的地方，連女兒也常常看見人的頭在空中飛。最嚴重的是她的女兒似乎有一種與親生母親為敵的情緒，連女兒自己也不願意，但就是無法控制。

但他們萬萬想不到，耶穌基督的救恩會臨到他們。太太信了主，先生的生意也越來越少。我相信有一天神的救恩也會臨到她先生的。這種鬼非禁食禱告不可。

有一天，這位太太見到我，說，靈界的事情很複雜，可不能亂信，否則後果不堪設想。我聽了她的話，反復思想一個問題，有什麼標準可以幫助我們鑑別靈界中的事情呢？我們看第二節：

鑑別諸靈的標準

4:2,「凡靈認耶穌基督是成了肉身來的、就是出於 神的，從此你們可以認出 神的靈來。」

這句話是在靈裏面講的。我們在肉身中是不容易聽明白的。但這卻是放之四海皆準之的標準。在我過去的經歷中，雖然我並沒有受過替人趕鬼的訓練，但卻在每一次趕鬼的過程中都經歷這句經文的能力。

如果有一天我們有機會接觸到靈界的事情，這一條標準會幫助我們度過難關的。相反，我們看第三節，

4:3,「凡靈不認耶穌、就不是出於 神。這是那敵基督者的靈。你們從前聽見他要來。現在已經在世上了。」

這兩節經文從正反兩方面說明一個問題：耶穌基督永遠是那塊房角石，也是那塊試金石。我們留意這句話的內容雖然簡單，卻很豐富。可以說所有屬靈的奧秘都在這句話裏面了。我們留意以下幾個要點：

第一，耶穌基督，耶穌是一個普通的名字，基督是救主的意思。救主是什麼意思？就是神的意思。兩個名字放在一起，就是說，耶穌就是救主，就是神。

第二，要認耶穌基督，認，就是承認，就是接納、接受的意思。其實就是相信的意思。承認祂是救主，就是承認我們是需要救恩的罪人；相信祂是神，就是接納祂在我們生命中的主權。

第三，成了肉身。就是說耶穌是上帝成為了人。為什麼不說是道成肉身呢？因為耶穌基督就是神活出來的道，活出來的話語。

人也好，靈也好，一遇到耶穌基督就原形畢露了。所以，第四節：

4:4,「小子們哪、你們是屬 神的、並且勝了他們。因為那在你們裏面的、比那在世界上的更大。」

約翰可能知道並不是那麼多人對靈界的事情那麼敏感，那麼有興趣。於是又將話題拉回到現實中來，他鼓勵弟兄姊妹，並告誡他們說，你們是屬神的，並且是可以靠著那在我們生命裏面的聖靈得勝。勝誰呢？他們，他們是誰呢？我們看第五節：

4:5「他們是屬世界的。所以論世界的事、世人也聽從他們。」

這句經文是將我們靈裏面的爭戰的，用外面的世界觀反映出來。所以這句經文可以幫助我們透過一些外部的價值觀表現，透視出靈裏面的真實圖畫。這句經文像是一個顯微鏡，將我們到底屬於基督，還是屬於世界，通通顯明出來。

那麼，我們怎麼樣才知道我們是否屬神的呢？我們看第六節：

屬聖靈的試金石

4:6,「我們是屬 神的，認識 神的就聽從我們，不屬 神的就不聽從我們，從此我們可以認出真理的靈、和謬妄的靈來。」

我們是指誰呢？當然是指教會。那麼是誰代表教會呢？是不是牧師呢？是不是長老呢？或是執事呢？都不是！乃是在聖靈掌管之下的教會會議所作的符合聖經原則的決議。這個問題當年馬丁路德與教皇也曾爭論不休。從我們教會目前的具體情況來看，教會就是我們每一個人，當我們會友大會、長老會、執事會、教牧同工會等決議的事情，就是代表教會的決定。這些決定因為有聖靈同在的緣故，我們就憑信心接受這是出於神，並且代表教會的。這就是「我們」的意思。

約翰說我們是屬神的，當然，因為教會是祂的身體，當然屬於祂。約翰講的很清楚，你若真的認識神嗎？那好，就聽從教會的決定。否則，約翰說那就不是屬於神的了。從此我們可以認出真理的靈、和謬妄的靈來。

耶穌基督復活後，對彼得說，「我要把我的教會建造在這磐石上，陰間的權柄，不能勝過他。」

所以，如今能夠幫助我們勝過靈界爭戰的有三，耶穌基督、聖靈、和教會，其中最大的是耶穌基督。

願賜人生命的神，因著我們的救主耶穌基督，藉著聖靈在教會裏的同在與合一，查驗我們的心中所屬，保守我們在神面前的救恩，直到永遠！阿們！

我們一同禱告……

《彼此相愛的根源》

約一 4:7~10; 11/21/2004; CCC

引言

感謝主！上週我們一同思想了關於《靈界的爭戰》。這個題目不是很多人願意講，因為不容易講。單講理論，枯燥乏味；單講見證，又講不深。所以兩邊的平衡是不容易掌握。但感謝主，不管怎樣，我們都可以靠主所賜的話語來面對。耶穌基督是以祂自己作為標準，作為鑑別諸靈的標準。在加上聖靈的同在與教會的恩典，誰也不能夠將我們從天父的手中奪走。

約翰給我們吃了顆定心丸之後，接著他好像又想起一件非常重要的事情，那就是愛。雖然愛是我們與神關係中最重要的事情，但約翰似乎是不厭其煩地說要愛，要彼此相愛，等等。會不會是他年紀大了，太囉嗦了，同一個話題要說那麼多遍？

我把約翰一書中凡說到愛的經文再次打開，原來這是約翰第三次提到愛。第一次，是在二章七至十一節；第二次呢，是在三章十至十八節；這一次是在剛才主席帶我們讀的經文。三次都在講愛，但重點各有不同：第一次是論愛弟兄是行在光明中之表現；第二次是論到愛弟兄是神兒女與世人分別的區別；第三次，是論愛弟兄是從神生的人當然的責任。這是在講一個根源問題，所以我今天的講道題目是：《彼此相愛的根源》，分三個方面來講：第一，我們是出於同一個愛的源頭；第二，彼此相愛是神兒女的憑據；第三，彼此相愛是神兒女的當然責任。我們先來看第一點：

第一，我們是出於同一個愛的源頭；(7a)

「親愛的弟兄阿、我們應當彼此相愛．因為愛是從 神來的．」

曹操死後，曹桎即或，但擔心兄弟曹植搶他的王位，以他文彩好為名，逼弟弟以七步成詩，否則就要殺頭。曹植七步之內作詩：煮豆持作羹，灑豉以為汁。萁向釜下燃，豆在釜中泣。本是同根生，相煎何太急？曹植的七步詩一作完，曹桎馬上淚流滿面，下座賠罪。

為什麼一首詩會那麼利害，能夠化干戈為玉帛呢？我相信重點是曹植說了一句刺入哥哥心裡的話：就是本是同根生，相煎何太急呢？曹植心裡想起他們是一母所生，頓生憐愛之情。在中國文化裏，有不少這類的文化痕跡，比如：打死不離親兄弟；天下無敵父子兵。都是講因為是同一血緣關係而帶來愛的動力。

其實聖經文化也不乏其例，如，亞伯拉罕的僕人與羅得的僕人相爭時，亞伯拉罕也對羅得只說了一句話，說，你我不可相爭！為什麼？因為我們是同一血源的親人。

為什麼因為有同一個根源就會有那麼大愛的動力呢？如果說原來我們不明白，那麼今天這段經文就告訴我們，原來神是藉著我們的血緣關係來向我們啟示一個重要的真理，就是我們應當彼此相愛。因為愛是從神來的。我們信了主的人，同有一位在天上的爸爸。就是那麼簡單，我們沒有一個不彼此相愛的理由。

你說我們可不可以不彼此相愛呢？不行！為什麼呢？因為我們彼此相愛是我們日後回天家時神向我們要的憑據。我們看第二點：

第二，彼此相愛是神兒女的憑據；(7a-8)

這裡是講我們神兒女的身份問題。彼此相愛，是不是我們要做什麼彼此相愛的事情呢？是。但更重要的是神看人的內心。所以約翰說：

「凡有愛心的、都是由神而生、並且認識神。沒有愛心的、就不認識神。因為神就是愛。」

請留意，一個真正有愛心的人，未必是你可以真正看見的。但誰可以看見呢？主可以看見。當年祂做坐在聖殿門口，和門徒一道看人奉獻的情況。許多有錢的人奉獻了大把大把的金錢，耶穌基督沒有說一句話。但當一個窮寡婦奉獻兩個小錢的時候，耶穌基督稱讚她是大有愛心的。為什麼？因為她的奉獻是她所有養生的錢。

我認識一對兄弟，一個很有錢，另一個不太有錢。兩個人都給父親過年過節、或者生日禮物。但那位父親卻常常看重那位並不太富有的兒子所送的禮。為什麼？他父親說，我之所以喜悅他的禮物，是因為他是用心來送禮物。

我們和天父的關係也是如此，天父並看我們的外表，乃是看我們的內心。希伯來書 1:9 說，神膏你勝過膏你的同伴。

由此我們想到誰呢？該隱和亞伯。兩個人都送禮物，但該隱獻土產，亞伯卻獻兩樣非常寶貴的東西：一是頭生的羊；二是羊的脂油。耶和華神為什麼喜悅亞伯的獻祭？因為亞伯明白神愛世人的心，甚至他成為了聖經第一個預表耶穌基督的人。因他的義，以致該隱失去了本來應該彼此相愛的心，取而代之的是人類歷史上第一位謀殺犯的心。

罪和義之間的距離——其實僅僅是一紙之隔，全看人存的是怎樣的心。而這顆心也只有神才能看得見，有時我們自己可能也看不見，因為我們有一樣最可怕的东西，就是自欺欺人。所以聖經教導我們要求神保守我們的心，因為一生的果效都是由心發出。

如果我們的心裏沒有愛，就不可能彼此相愛，也就更加不需要談有什麼憑據了。但並不是說我們的心裡現在沒有愛就絕望了，乃是說，明知沒有愛卻不去求就真的沒有希望了。因為神已經將祂的愛全然給了我們，而我們也當盡上我們向神求愛的責任。我們看第三點：

第三，彼此相愛是神兒女的當然責任。(9-10)

從表面上看，彼此相愛似乎單單是人與人之間的問題，但從根源上看，卻是我們與神之間的回應。在這一點，神是主動向我們示愛。第9-10節說：

「神差他獨生子到世間來、使我們藉著他得生、神愛我們的心、在此就顯明了。不是我們愛神、乃是神愛我們、差他的兒子、為我們的罪作了挽回祭、這就是愛了。」

約翰的意思是：親愛的弟兄姊妹，神已經透過耶穌基督為我們做了兩件事：一是告訴我們祂是愛；二是赦免了壓在我們身上的罪。每一位讀這經的人都要面對神：

如果神就是愛，你又是祂的兒女，那你要不要愛呢？你已經被愛了，現在神問我們：你要不要相愛呢？就好像是一對情侶似的，男的說：我愛你！女的要怎麼樣回答呢？要嘛，愛；要嘛，就不愛。若是曖昧不清楚，就沒有辦法建立婚姻的關係，對不對？所以愛神是我們對神回應的一個必要責任。是否我們可以說，我們就是單單愛神好了，人嘛，那麼麻煩，不必去愛了。如果是這樣，耶穌基督就會說，你連那能看得見的弟兄都看不見，又怎樣去愛你所看不見的神呢？所以耶穌基督說，最大的誡命就是愛神和愛人如己。另外，如果神已經赦免了我們的罪，就等於說賜給了我們一個愛的能力。

我們一同禱告……

《彼此相愛的流出》

約翰一書 4:11-21; 11/28/2004

主旨：既然彼此相愛的源頭是從神而來，那麼基督愛的根源就會透過我們的生命流出，給所有神所愛的人！

引言

上週我們講了《彼此相愛的源頭》，今天我們會一同來思想《彼此相愛的流出》。同樣分三方面來講：第一，我們彼此相愛表明神在我們裡面(V.11-13)；第二，因著耶穌使我們得以住進基督理(V.14~16)；第三，遠離懼怕與仇恨是愛神愛人表徵(V.17~21)。源頭和流出，使我們很容易想起孕育我們中華民族的兩條大河，就是長江、黃河。「長江和黃河均發源於平均海拔 4000 米以上的青海南部高原，我們華夏文明上下五千年，可以說靠的就是這兩條大河。

就好像埃及的尼羅河、南美的亞馬遜河一樣，流出了多姿多采的人類文明。

其實如果我們打開聖經，看創世紀 2:9，就知道耶和華神在創立世界的時候，在伊甸園裏設立了四條大河的源頭。神與亞伯蘭立約時，也將伯大拉河作為亞伯拉罕日後子孫流出的源頭。原來水的源頭是那麼地重要。以致影響人們的生存與發展。

那麼約翰為什麼談到我們彼此彼此相愛的時候要提到源頭與流出呢？長江和黃河可能不必介意她流出去的水質怎麼樣了，但因為神就是我們生命的源頭，祂真的很在乎我們流出去的生命裏是否有愛，有愛的源頭的本質。其實從神起初創造天地時，就已經彰顯這個流出的本質了。當神在太初創世時，就在空虛混沌中流出祂的靈，在水面上。接著，創造才開始。所以，神的創造是在神的流出的基礎上開始的。那麼，我們是神創造的產品，必須有設計者、創造者的心意。

我們先來看第一點：

1. 我們彼此相愛表明神在我們裡面(V.11-13)；

親愛的弟兄阿、神既是這樣愛我們、我們也當彼此相愛。從來沒有人見過神。我們若彼此相愛、神就住在我們裡面、愛他的心在我們裡面得以完全了。神將他的靈賜給我們、從此就知道我們是住在他裡面、他也住在我們裡面。

這三節經文所用的文學手法是夾敘夾議，一句談源頭；一句講流出。

「神既是這樣愛我們」，是談愛的源頭；「我們也當彼此相愛」，這是在說我們的生命流出。

約翰其實是在提醒我們，如果彼此相愛已經成為我們生命中的不可缺少的一個部分，那麼，就說明我們已經住進神的源頭裏面了。

為什麼聖經那麼強調我們所流出的生命是否有彼此相愛的本質呢？你說能否乾脆就不要彼此相愛了，管他那麼多幹什麼？事實上，別的事情還好說，比如說你讓我學會十八般武藝，那怕是上天摘星星、攬月亮；下海捕魚捉蟹，都不是那麼太難。就是這唯一的一件：彼此相愛！可真的不容易！可以不可以抽出這一樣，不必彼此相愛了。行不行呢？我們看第二點：

2. 因著耶穌使我們得以住進基督理(V.14~16)；

父差子作世人的救主、這是我們所看見且作見證的。凡認耶穌為神兒子的、神就住在他裡面、他也住在神裡面。神愛我們的心、我們也知道也信。神就是愛。住在愛裡面的、就是住在神裡面、神也住在他裡面。

這幾節經文告訴我們：我們必須彼此相愛！因為我們的三位一體神是彼此相愛的團契。

這三節經文是在講三位一體神之間的關係：祂們是一個彼此相愛的見證。我們是從神生的，必要像祂。因此，必須彼此相愛，此外別無出路。

這也是約翰的見證：他說當我們一旦流露出認耶穌是神兒子生命的，就與神是愛這個生命的源頭連接起來。這種連接的橋樑就是信心。可以說，沒有信心，也就不可能有真正的愛了。

還記得耶穌在井旁遇到那位撒馬利亞婦人在井旁打水的事嗎？耶穌基督也是想方設法地讓她明白，我耶穌基督就是活水的源頭。撒馬利亞婦人還是不明白，敬拜神不是只能在聖殿裏嗎？她實在不如我們今天的人那麼有恩典地知道：人只要在心靈和誠實裏敬拜耶穌基督，就是與愛的源頭連接起來了。那位婦人還是不明白，耶穌基督最後乾脆就點明她心中的罪，說她一生有五個男人。撒馬利亞婦人降服了。她認出和她說話的人就是彌賽亞。

為什麼呢？因為耶穌基督在指出她罪來的時候，婦人的心中沒有懼怕，而是她感到了彌賽亞拯救的愛。我們看第三點：

3. 遠離懼怕與仇恨是愛神愛人表徵(V.17~21)

「這樣、愛在我們裡面得以完全、我們就可以在審判的日子、坦然無懼。因為他如何、我們在這世上也如何。愛裡沒有懼怕。愛既完全、就把懼怕除去。因為懼怕裡含著刑罰。懼怕的人在愛裡未得完全。我們愛、因為神先愛我們。人若說、我愛神、卻恨他的弟兄、就是說謊話的。不愛他所看見的弟兄、就不能愛沒有看見的神。〔有古卷作怎能愛沒有看見的神呢〕愛神的、也當愛弟兄、這是我們從神所受的命令。」

在這五節經文中，約翰提到五次「懼怕」、一次「恨」、一次「不愛」。並且約翰說，如果你真是活在真理的愛中，是沒有懼怕的。懼怕就好比是罪的虧缺一樣，就像是一隻碗，被刀刻崩了一個口一樣。什麼是愛呢？愛就好比是一位補碗師傅，把破了的碗補好了，那隻碗也就完全了神愛的心意。。破了的碗怎麼補？你還別說，還真有補碗的。

有一部電影，是張藝謀導演、章子怡主演的，片名是《我的父親和母親》。影片裡說他父母在相愛時，媽媽因為要給爸爸吃她做的餃子，不小心把碗摔破了。回來就好傷心，外婆看見了，心痛女兒，請了位師傅幫女兒硬是把碗給補好了。最後，終於他們也相愛了、結婚了。

我們和神的關係也是如此，亞當犯罪得罪神，好比是將那隻碗打破了。但又沒有能力把碗補好，於是就陷入懼怕之中。耶穌基督正是因為這個緣故，道成肉身，捨命十架。將我們無法修補的破碗補好。也就除去了我們內心中的懼怕，就與神的愛和好了。

v.17, 「這樣、愛在我們裡面得以完全、我們就可以在審判的日子、坦然無懼。因為他如何、我們在這世上也如何。

原來我們彼此相愛時，約翰說我們就可以在審判的日子坦然無懼。雅各書 2:13
「因為那不憐憫人的、也要受無憐憫的審判。憐憫原是向審判誇勝。」

由此看來，神要我們現在就預備憐憫的愛，是要為能夠在日後必要來到的大審判面前誇勝。

思考題：

1. 我是否活在神愛的源頭裏呢？怎樣知道呢？
2. 我當怎樣行，才能將耶穌基督的愛流出，給需要的人呢？
3. 怎樣才能遠離懼怕，進入神愛的安息之中？

《彼此相愛的證明》

約一 5:1~5; 12/5/2004

引言

我記得剛信耶穌時，最想作的一件事情，就是證明神的存在。結果是窮盡我的自以為聰明，而徒勞無功了。為什麼呢？為什麼我們不能證明神呢？簡易的講，是因為神比我們大。祂是我們的創造者，我們是祂造的，所以我們沒有能力證明一個比我們大的位格。就好像是螞蟻，沒有辦法證明人一樣。

但神的創造與神的屬性卻是可以證明的。科學家們每天所做的，其實就是去發現與證明神的創造；作為我們神的兒女，則是去活出神的愛，來證明神就是愛。那麼，怎麼辦才能證明神就是愛這個主題呢？其實耶穌基督自己給了我們答案：就是當人見到我們彼此相愛時，就認出我們是祂的門徒了。這就是我今天講道的題目《彼此相愛的證明》所要探討的範圍。我們同樣分三個部分來講：

1. 信心與愛心是神根源的證明(V.1);

V.5:1,凡信耶穌是基督的、都是從 神而生。凡愛生他之 神的、也必愛從 神生的。

什麼叫信耶穌？信耶穌是誰？信耶穌什麼？信耶穌說明了什麼？信與愛的關係是什麼？這些都是我們雖然信耶穌，但也未必真的已經清楚明白的地方。

約翰在這裡要求我們信耶穌是基督，這是什麼意思呢？我們知道基督是救主的意思。那祂救主與我們有什麼關係呢？這就是福音的關鍵！神透過耶穌的一生，將基督怎樣道成肉身的生命與道路，藉著時空與真理的聖經向我們啟示祂的愛。

這就是基督兩個字的能力。也很奇妙，人一旦信耶穌是基督，馬上就證明他是從神生的。這就好像是抽血查我們的DNA，大概99%就知道誰是我們的父母。但還有1%怎

麼辦呢？要等我們長大了，看我們裏面有沒有父母的樣子。如果一點也不像，可能查DNA的時候出了差錯。就是起初的信心有問題，需要從新回到神面前來檢驗我們所信的是不是基督。

怎樣檢驗呢？我們看 V.5:1 的下半節：「凡愛生他之 神的、也必愛從 神生的。」就是要看我們的彼此相愛。我們愛神是人看不見的，但彼此相愛卻是人人皆知的。

所以，約翰在這裡是教導我們要透過弟兄姊妹之間的彼此相愛，來證明我們的信心是真的信心，就是單單信耶穌是基督的信心。我們的信心一旦與基督相連，就與神的根源相連，就有了一個神兒女的身份。

做人的兒女是我們一生的功課，回想起來，真是一件不容易的課題，還真的不容易畢業呢。今天神要我們作祂的兒女，會不會更難呢？我們看第二、三節：

2. 愛神與聽命是神兒女的證明(V.2~3);

5:2~3,我們若愛 神、又遵守他的誡命、從此就知道我們愛 神的兒女。我們遵守神的誡命、這就是愛他了。並且他的誡命不是難守的。

這兩節經文其實就是講一件事：就是神最大的誡命：愛神和愛人如己。這裡面有幾個關係要處理的：

第一、愛神和愛人。你說可不可以愛神，但不愛人呢？神說那是不可能的事情。那麼如果我們僅僅愛人，不必去愛神，行不行呢？那就顯明你不是神的兒女。

第二、怎樣愛神？怎樣愛人？可不可以根據自己的喜好呢？不行！為什麼？因為神在愛裏面劃了一個祂誡命的範圍，就是真理的聖經。就是說必須要在符合真理的範圍內談愛神和愛人如己。今天在美國其中爭論最大的一件事就是：對同性戀怎麼看？對婚前性行為怎麼說？好像都在講愛，但離開了神的誡命，就已經不是神所喜悅的真愛了。所以必須要有聖經的標準。好像好難呦，不許這個，不許那個，會不會太嚴厲了？

第三，神透過約翰告訴我們，祂的誡命是不難守的。原文的意思不是難以忍受的。神的誡命都是為了我們的益處，不讓我們跨過真理的邊界，進入罪的疆界。自從始祖犯罪，我們人人都犯了罪，每個人都有一個去犯罪的傾向。如果沒有神的誡命，不知道我們會墮落到什麼地步呢？但好在有上帝，好在有耶穌基督，也好在有聖經，也好在有祂應許我們必要得勝，因為祂已經勝了這個世界。我們看第四、五節：

3. 得勝是信心以及屬神的證明(V.4~5。

5:4~5,因為凡從 神生的、就勝過世界。使我們勝了世界的、就是我們的信心。勝過世界的是誰呢。不是那信耶穌是 神兒子的麼。

這裏是在講我們的現實，也是講我們的盼望。約翰說，你是從神的嗎？好，你就是一個得勝的人。但是我們卻常常經歷失敗。上週四我寫講章的時候，聽到師母在跟她的牙醫解釋我們銀行戶頭為什麼不能兌現支票，是因為錢在 Savingaccount,不在 Checkingaccount。我聽她解釋不清，我就搶過電話來，很快就解釋明白了。放下電話，就對師母說，要是你來講，一定需要一年的時間。師母笑笑，也沒多說什麼。但聖靈馬上提醒我，這樣講不對！我馬上向師母道歉，說這並非我的本意，但不知怎的就脫口而出了。師母輕輕地說一句：「看來槍斃老我，非一朝一夕也」。

過後我反省整件事情，發現有點難過：原來我們人那麼容易就失敗、跌倒。內心有點沮喪、灰心。但寫到這裡的時候，在往下讀，我看到的盼望。約翰繼續說：「使我們勝了世界的、就是我們的信心。」原來神的意思是要我們在失敗時不要失去信心，就是在信心裏勝了這個世界。如果我們失去信心，就是靠自己血氣。如果我們的信心對象是自己的能力、感情、知識或別的什麼，最終還是要失敗的。因為約翰繼續說：「勝過世界的是誰呢。不是那信耶穌是 神兒子的麼。」這句話是給我們方向與盼望。就是說，如果我們所信、所依靠的是耶穌基督，那麼最終就必能得勝。因為我們的主已經勝了這個世界。

我們一同禱告……

《彼此相愛的結果》

約一 5:6~13; 12/12/2004; 佳樂頓華人教會; 王保羅牧師

引言

上週我們一同思想了神的愛是可以透過我們彼此相愛來證明的真理。今天我們會一同思想那麼我們《彼此相愛的結果》是什麼？分三個方面來講：1,三一真神救恩中合一；2,耶穌活在愛的見證裏；3,聖經在基督裏賜永生。我們先來看第一點：

三一真神在拯救世人中合一

V.6~8 這藉著水和血而來的就是耶穌基督，不是單用水、乃是用水又用血。並且有聖靈作見證、因為聖靈就是真理。作見證的原來有三、就是聖靈、水、與血，這三樣也都歸於一。

這三節經文告訴我們什麼呢？當我們彼此相愛時，耶穌基督就藉著水和血與聖靈一道在父面前作見證。其實這裡是在向我們打開一幅三位一體真神的合一圖畫。

為什麼約翰要給我們看這幅圖畫呢？我想約翰是要告訴我們一件事：就是我們今天是過著一個在地若天的生活。原來我們在地上按照神的心意彼此相愛的背後，有三位一體真神合一的見證。

這個見證是怎樣表現出來的呢？約翰說是藉著水和血。

什麼是藉著水和血呢？約翰專門強調，不是單用水、乃是用水又用血。就是說，水和血是不可分開的。

從耶穌基督的生平中來看，有兩件事是水與血的不可分割：第一件事是我們知道祂以受施洗約翰的洗為祂服事的開始；以流血捨命十架為完成神的使命。一頭一尾，一水一血，涵蓋耶穌基督的一生。

第二件事就是耶穌基督在十字架上死的時候，兵丁用刀刺入祂的肋旁，流出來的是什麼？是水和血一同流出來。

所以說，水和血是耶穌基督在世上留給我們的兩樣寶貴的財富。那我們從中可以學到什麼寶貴的功課呢？

從祂的水，我們首先可以效法的是祂的受浸。因為水禮是表明我們的老我與主同釘十字架，及分別為聖與主一同復活。

從祂的血，我們可以效法祂犧牲的愛、捨己的愛及背負十字架的生命。

也許我們會說，效法祂的水和血好難啊！當然難！不然怎麼會叫做十架窄路呢？但神並沒有叫我們在難處孤獨行走，乃是賜給我們聖靈伴我同行。祂不但與我們同行，最關鍵的是我們行的每一步，都有聖靈為我作見證。向誰作見證呢？保羅說是向世人和天使。

那麼聖靈是怎麼樣作見證呢？看不見祂，也摸不著祂，怎麼見證呢？在看下半節就知道了：「作見證的原來有三、就是聖靈、水、與血，這三樣也都歸於一。」

水和血都是肉眼看得見的。我們下週的浸禮和每月第一週主日所領的聖餐就是將主耶穌基督的水和血表明出來，但聖靈這時卻和我們的心同證我們是神的兒女。但這一切都是三一神彼此相愛、合一的見證。

只是當我們面對神的見證時，是否接受呢？或者說，我們怎麼知道我們已經接受了神的見證了呢？

耶穌活在愛的見證裏

V.9~10「我們既領受人的見證、神的見證更該領受了。〔該領受原文作大〕因神的見證、是為他兒子作的。信神的兒子的、就有這見證在他心裏。不信神的、就是將神當作說謊的。因不信神為他兒子作的見證。」

好在有耶穌基督的見證！將三一真神彼此相愛的生命見證出來。

約翰講這話時，心裡會有一點難過的感受。他說既然我們連人的見證都領受，有什麼理由不去領受神的見證呢？當然，不相信好像是你的自由，但事實上卻是神對我們自由意志選擇權的尊重。我們要知道，不信的後果是不堪設想的。因為耶穌基督明明在十字架上為你釘死、捨命，你卻說沒有，甚至說這是謊言。這就等於再次地羞辱主。所以不信耶穌基督就成為當今最大的罪。

信 神兒子的、就有這見證在他心裏。什麼見證呢？就是愛的見證，就是彼此相愛的見證。

為什麼是否相信耶穌基督的見證會有這麼大的分別呢？我們看第三點：

神在基督裏賜給我們有永生

當我們活出彼此相愛的生命時，聖靈就為我們作見證。V.11~13 這見證、就是 神賜給我們永生、這永生也是在他兒子裏面。人有了 神的兒子就有生命，沒有 神的兒子就沒有生命。我將這些話寫給你們信奉 神兒子之名的人、要叫你們知道自己有永生。

神在基督裏賜給我們永生，和我們彼此相愛有什麼關係呢？

第一，我們的彼此相愛是在永生中的，不只是在短暫的人生中。這一點對我們的生命帶來方向和力量。為什麼呢？因為如果我們今天用永生的角度來看問題，心裡會寬闊得多。遇到事情也不會那麼急躁不安，平安也會隨之而來。

第二，因為神所喜悅的彼此相愛是在永恆中，因為所有人世間的愛，包括一些江湖義氣就顯得其實並不那麼重要。這個價值觀的轉變是相當不容易的。在我人生價值觀的形成過程中，有兩件事情對我的影響是非常深刻的：一是無神論；二是江湖義氣。從老我進入永恆，是要有刻骨銘心的傷痛的。但蟲蛹一旦掙脫繭的束縛，就會飛出蝴蝶的美麗與自由。

第三，如果我們彼此相愛是在永恆中，那麼就會以神兒子的榮耀為指南，而不是別的任何東西。因為基督已經為我們死了，埋葬了，復活了，升天了，並且還要再來。那麼，跟祂的愛相比，我們今天就沒有什麼不能放下了。

最後，我們彼此相愛的本身就是是在見證神所賜的永生。

我們一同禱告……

《彼此相愛的代求》

約一 5:14~17; 王保羅牧師; 2004-12-19; 佳樂頓華人教會

引言

感謝主！上週主日黃伯伯蒙神的保守，帶領黃伯伯雖然經過死陰的幽谷，也不怕遭害。其中有一個很重要的原因，是祂實在聽了我們眾人的禱告。我知道當時許多的弟兄姊妹都在為黃伯伯禱告。我相信神是要我們經歷祂奇妙的話語。剛好上週主日我們講《彼此相愛的結果》，神就讓我們看到這個結果，就是祂是要透過我們彼此相愛的生命與見證，來拯救與安慰我們的生命，以致神的名得著祂當得的榮耀。

從《彼此相愛的結果》的信息的傳講及對神話語的經歷，我們看到一件最重要的事情，就是我今天講道的主題：《彼此相愛的代求》。分三方面來講：一是在神的愛和旨意求，必蒙垂聽；二是在信心中向祂祈求，必要得著；三是在弟兄的軟弱處求，必得生命。

我們先來看第一點：

1. 在神的愛和旨意求，必蒙垂聽；

上週主日黃伯伯暈倒之後，聖靈感動我帶領大家一同禱告。結果神聽了我們沒有呢？聽了。黃伯伯是走出教會的，沒有要 911 的車，是我們教會自己弟兄姊妹的車送他去醫院的。

約一 5:14 **我們**若照他的旨意求甚麼，他就聽我們，這是我們向他所存坦然無懼的心。

約翰很強調「我們」這個詞。他沒有說，我、你、或者那一位個體。一講我們的祈求，就是在講我們之間的彼此代求。對不對？總不可能我們大家在一起禱告時，每人都只是為自己家人禱告吧。當我們眾人在彼此相愛中一同為黃伯伯禱告時，帶著神賜給我們的愛，神就按照聖經中的應許，聽了我們的禱告。所以這個求是代求。

怎樣代求呢？是照祂旨意代求。同時，還要有愛。怎麼知道要有愛呢？因為神要我們向祂存坦然無懼的心，只有這樣才會有愛。在真愛中是沒有懼怕的。

事後有人來問我，黃伯伯為什麼會暈倒？我說我又不是醫生，那裡會懂？又問：那有什麼屬靈的原因呢？或者是不是仇敵的攻擊，等等。我說撒旦沒有給我打電話，我跟牠並沒有什麼彼!溝通的關係，聖經也沒有讓我太注意牠。聖經給我戰勝撒旦的武器就是讚美主、禱告主、及服事主。神是要我們將我們的注意力單單放在耶穌基督的身上，而不是專注在撒旦的身上，更不必去研究用什麼兵器或什麼武裝來攻打撒旦，因為這是一場屬靈的戰爭。我盼望弟兄姊妹得到一個來自聖經的祕訣：與神同行，撒旦就會潰不成軍了。

我相信上週主日黃伯伯暈倒的原因：**一是**神要幫助我們見證及彰顯祂的榮耀，讓我們經歷一個偉大的真理，就是當我們彼此相愛，並一同禱告時，祂就聽了我們的禱告。

二是神要讓我們從當中學習一個彼此相愛的功課。當我們彼此之間，那怕只有一瞬間的彼此相愛，神也同樣會彰顯出拯救生命的能力。而且神應許這個愛是永遠的愛！

三是神要讓我們看見祂的話語是帶著能力、且帶著極大的奧秘的。記得上週講道，我提到聖靈、水、和血之間的關係嗎？後來黃伯伯說，醫生說，是因為他血中的水份太多，鹽分太少。看來水和血的關係的確跟我們的生命息息相關。但到底有什麼樣的關係，卻只有透過信心來領受、去祈求，才能得著神在耶穌基督為我們預備的各種福氣。我們看第 15 節，

2. 在信心中向祂祈求，必要得著；

[約一 5:15](#) 既然知道他聽我們一切所求的，就知道我們所求於他的，無不得著。

親愛的弟兄姊妹，你信嗎？你真的信你所求於祂的，無不得著嗎？那你是否曾經經歷禱告不蒙應允呢？是什麼原因呢？是否又有仇敵來攻擊呢？看看去那兒買軍火？

準備上戰場！這種問題確實需要回到聖經來找根據，而且是要對整部聖經有全面的了解才能有一個全面的圖畫。

聖經從頭到尾都在強調信心是神所喜悅的；信心是戰勝撒旦的武器；信心是唯一到達神面前的橋樑，等等。但聖經在講信心時，總是很清楚地給我們所信的對象，及信心的範圍。今天這節經文講信心時，就在前面 14 節劃定了信心的範圍：就是神的旨意。如何了解神的旨意是我們一生之久所要追求的過程，所以信心也是一個成長的過程。你的日子如何，信心的能力也必如何。

這個真理在告訴我們一件事情：就是我們雖然同在一間教會，但信心的程度卻是不同的。那麼，若按照彼此相愛的原則，信心大的要體恤信心小的，信心小的也不必跟別人比，持守好自己的信心，讓它有一個成長的空間就是了。要信得過神，唯有祂才會讓你成長。

上個禮拜，雖然我們發生了很多事情，但神還是保守我們介紹了明年的異象和重點、及計劃。有人跟我分享感受：說教會好像是一間大學，要做好多功課。我說也對，也不完全對。

說對呢，是因為確實像大學。甚至世界上的大學許多都是從教會的查經班開始的。但並不是說只有大學生才能信耶穌，才能上教會。

因為神看人的內心。只要我們面對神賜給教會的異象，盡上我們的忠心就好了。千萬別以為牧師來給我們重擔了。其實不是，乃是一個鼓勵。彼此鼓勵我們彼此相愛，體恤弟兄姊妹的軟弱，並在弟兄的軟弱處祈求，就必能得著神所賜的耶穌基督的生命。

我們看第 16~17 節：

3. 在弟兄的軟弱處求，必得生命。

人若看見弟兄犯了不至於死的罪，就當為他祈求，神必將生命賜給他；有至於死的罪，我不說當為這罪祈求。凡不義的事都是罪，也有不至於死的罪。

什麼是不至於死的罪？什麼是至於死的罪？解經家有不同的看法。但我的領受是：如果一個人，故意違背神的旨意，不肯聽聖靈的聲音，甚至到達褻瀆聖靈的地步，並且到死那天仍然不肯悔改。那就是非常清楚的至於死的罪。與主同釘十字架的兩個強盜，一個得救了，另一個卻至死也不悔改，耶穌基督也沒有替他的罪祈求。

不至於死的罪，通常是指一些無意的過失。但並不是說「無意」就可以逃脫自己的責任。所以 17 節，凡不義的事都是罪。既然是罪，就要去對付。否則有一天罪台高築，就難以脫身了。

若我們要彼此相愛，就當在弟兄軟弱處替他代求，他就必得生命。

我們一同禱告……